

证券代码：300489

证券简称：中飞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4

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 13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关注函》中相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1 年 1 月 22 日前将有关说明报送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黑龙江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公司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对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实和回复。鉴于《关注函》中涉及相关事项的核查工作尚未完成，公司申请延期至 2021 年 2 月 5 日对《关注函》予以回复。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由于受疫情和春节假期的影响，各方中介机构就《关注函》中所涉及部分问题的核查工作尚未完成，为保证回复内容的准确、完整，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将再次延期至 2021 年 3 月 5 日对《关注函》予以回复并对外披露。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继续协调相关各方积极推进《关注函》的回复工作，尽快完成对《关注函》的回复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对再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为准，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5 日